

# 公營龕位新招「合葬」增抽籤紙

上次落選亦「加紙」不設自行揀位一律電腦攬珠編配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趙夢縈）為解決本港公營骨灰龕位供不應求的問題，食環署未來5年將推出20萬龕位，其中位於屯門曾咀及灣仔黃泥涌道的靈灰安置所，將提供合共21,235個龕位，本月15日起接受申請。新龕位不設自行揀位安排，一律由電腦或攬珠編配；同時使用期限由永久存放，改為20年期限，期滿後兩年無續期的龕位，骨灰將被清走騰出龕位給有需要人士。署方又引入新的抽籤方法，若同一龕位存放多個先人的骨灰；或上次編配時未中籤，均獲發多一張「抽籤紙」，增加中籤機會。

**食環署**於曾咀靈灰安置所新建16.3萬個骨灰龕位，並將分8個階段進行編配。

首階段獲編配的涉及逾兩萬個標準骨灰龕位（包括7,080個禁香龕位及13,080個非禁香龕位）及220個非禁香大型龕位，連同黃泥涌道靈灰安置所新建的855個禁香標準骨灰龕位，是次編配共提供21,235個骨灰龕位，申請日期由本月15日至下月14日，中籤者最快2020年可以放置骨灰。

## 「二手位」將凍結輪候冊

為配合有關安排，食環署會停止接受重用骨灰龕位的新申請及凍結輪候冊。

不過，已在輪候冊內的申請人可自行決定繼續輪候「二手」公營龕位，抑或申請上選新建的龕位。

為加快編配程序，食環署會以攬珠及電腦隨機為中籤者編配龕位次序及獲編配的特定龕位，而非由中籤者自行揀選龕位高低座向。

如中籤者不滿中籤結果，會被視為放棄申請，再在候補隊伍中依據原來抽籤次序重新配對。

## 安放20年 不續期將移除

食環署副署長（環境衛生）黃淑嫻解釋，以往自行挑選龕位的安排，每天只可處理160宗申請，相信新做法可加快處理程序，將每天處理個案增至400宗。

為鼓勵市民將多名先人的骨灰放在同一龕位內，該署會向這些申請者額外發放一張「抽籤紙」，增加中籤機會，上一次在公眾龕位編配時未能中籤者，亦獲多發一張「抽籤紙」。

黃淑嫻表示，即使獲得額外「抽籤紙」，亦會和其他申請者同在一個抽籤池中用電腦系統配對或攬珠，不會因此造成不公平。

新一批龕位費用方面，標準及大型龕位分別為2,400元及3,000元，一律只可安放20年，期滿後，需每10年續期一次，每次續期收費分別是1,200元及1,500元，若期滿後兩年都無續期，骨灰會被移除，以騰出二手龕位編配給其他市民，申請表格上會有欄目詢問親屬屆時處理方法，申請人可選擇綠色殯葬方式，即將骨灰撒入大海或紀念花園。



■黃淑嫻（中）表示，食環署骨灰龕位新的抽籤安排，不會造成不公平情況。



■食環署將停止接受重用骨灰龕位新申請。圖為沙田寶福山私營龕場。資料圖片



■黃泥涌道靈灰安置所。

# 民記促跟進東九文化中心「失格」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民建聯多名代表昨日到金鐘政府總部請願，要求政府密切跟進東九龍文化中心鋼筋及螺絲帽不及格事件，並促請政府盡快交代中心的工程進度，以及如何加強工程監管的力度，以確保日後的外判工程均能達至安全水平。

民建聯九龍東立法會議員兼觀塘區議員柯創盛，昨日聯同觀塘區議員張姚彬、顏汶羽、張琪騰及多位當區居民到金鐘政府總部請願，要求政府妥善處理事件，並適時公佈詳情，以確保東九龍文化中心的安全並如期落成。

柯創盛則擔心今次事件牽涉的工程範圍有多大，質疑中心能否如期落成。他早前已分別去信民政事務局局長劉江華及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主席郭偉強，要求從速在立法會及區議會作出討論及跟進。

民建聯要求政府嚴肅處理事件，並盡快交代4點：已使用物料有否進行抽樣檢驗；何時進行全面質量覆檢並公佈結果；中心能否如期落成；會否加強工程監管的力度，確保以後的外判工程達至安全水平。

其後代表向民政事務局遞交請願信後離去。

東九龍文化中心造價逾41億元，預計明年落成。建築署早前證實，5個螺絲帽及鋼筋檢測結果不及格，並額外抽樣覆檢。民政事務局已責成相關部門跟進。



■柯創盛（前左二）及民建聯多名代表請願，要求政府嚴肅跟進東九龍文化中心鋼筋及螺絲帽不及格事件。受訪者供圖

# 若女偷拍男「褲罅」 張達明：一樣告得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法律改革委員會早前發表《窺淫及未經同意下拍攝裙底》報告書，建議新增「窺淫罪」，訂明為了性目的偷拍他人的私人行為，屬於刑事罪行；另外又建議設立新罪行「未經同意下拍攝裙底罪」，訂明不論任何目的、任何地方，偷拍裙底都屬違法。

法改會性罪行檢討小組成員張達明昨日在電台節目中指出，「偷拍裙底罪」適用對象無分男女，女性偷拍男性「褲罅」，同樣可被控告。

雨蘭總幹事王秀容在同一電台節目中表示同意立法，認為能反映罪行的嚴重性，但提到近期收到很多查詢，包括有母親詢問在的士餵哺母乳會否受到保障。

## 的士上拍攝存灰色地帶

張達明回應指，要視乎哺乳的地方，若母親在育嬰室餵哺母乳，有合理期望會有私隱，所以偷拍或偷窺的行為均干犯新例。

不過，他指如在眾目睽睽下哺母乳，建議中的「窺淫罪」未必可

規管。他解釋，法庭會根據一般常識，判定場所有否保護隱私的需要，相信若拍攝者是為了滿足性目的，此類行為應當包含在「窺淫罪」之內。

他又補充指，現時在的士上的行為被拍攝或偷窺存在灰色地帶，但強調法律改革不得過尤不及，擔心若法例定義太闊會誤中副車，建議政府考慮透過的士附例，明確規管相關行為。

張達明又稱，「未經同意下拍攝裙底罪」是參考英格蘭《2003年性罪行法令》的內容，偷拍範圍包括所有衣服遮蓋的部分，而且該項法例適用對象原則上是無分男女，所謂的「未經同意下拍攝裙底」純粹是容易表述的簡稱，並非未來制定法律的用語，假設女性偷拍男性「褲罅」，同樣可被控告。

終審法院早前的判詞令現時「不誠實取用電腦罪」的涵蓋範圍，不再包括使用自己的手機和電腦作案，律政司日後不能再以此罪檢控偷拍案件，張達明認為加設新罪行有迫切性，需要特事特辦。

# 病人組織疑未傾掂 突拋出「第六方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醫委會下星期將就放寬非本地專科醫生免實習安排進行表決，繼醫學會提交「第五方案」後，一名病人組織代表在醫委會截止收取新方案前，提交「第六方案」，建議在醫管局、兩間醫學院或衛生署做滿3年、當考取執業試後，再在所屬公營機構從事最少3個月臨床工作，就可以在免實習情況下，正式註冊為香港執業醫生。

「第六方案」和「第一方案」相近，即非本地專科醫生至少在醫管局、兩間醫學院或衛生署做滿3年，且通過執業試，再在有關機構工作3個月，便合資格在免實習情況下，註冊為執業醫生。

林志紹表示，「第六方案」較「第一方案」，增加「3年內要有3個月臨床經驗」的條件。「臨床工作」的定義，不只限於醫院工作，還包括教學、研究、衛生署診治、護理等計算在內，但

舉例如衛生署控煙辦醫生，工作與臨床完全無關，那就要再做其他工作，由他的上司認可是否屬於臨床。他強調，「新方案無對病人組織不敬的意思，希望對方支持。」

他又否認病人組織有分裂。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陳肇始表示，醫管局已努力解決公立醫院專科輪候時間長的問題，如果是非常緊急的個案會盡快處理，她指出人手是「樽頸」，期望將來會有多些人手，縮短輪候時間。

就放寬非本地專科醫生免實習安排，她表示過去一個星期與醫生團體及持份者討論，希望方案具吸引力，方案愈寬鬆愈好，但不等於專業標準寬鬆，因非本地專科醫生來港執業時，需要過四關才獲註冊資格。

她又說，去年放寬「有限度註冊醫生」的註冊期，由1年增至3年，以吸引更多人來港服務。她強調有關醫生要接受醫專及醫委會的評核，亦要考取專業試，如全部獲得通過，有理由相信他們符合專業水平。

她表示，理解外界關注這批醫生正式獲執業後，或會轉到私家醫院服務，但她指出現時12名「有限度註冊」醫生中，只有兩人轉到私家醫院工作。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趙夢縈）最新一批龕位不設揀位，整個程序透過攬珠及電腦隨機配對，申請人不能自選龕位高低座向，但可根據自身偏好選擇靈灰安置所地點，及靈位處於禁香或非禁香區等。考慮到屯門曾咀地處偏遠，為善用該地設施、增加市民選擇意願及方便市民祭祀，政府擬於春秋祭祀期在屯門站增設接駁巴士，往來曾咀及屯門市區。

食環署表示，已向有關部門爭取，會在2020年的春秋二祭期間，在港鐵屯門站增設接駁巴士往返曾咀，並會進行問卷調查，以調整之後的交通安排。2021年或於屯門巴士轉車站外，在春秋二祭增設巴士服務。如日後屯門至赤鱲角公路開通，署方還會考慮在青衣機場站外設立接駁巴士。

各界關注骨灰龕法案大聯盟召集人謝世傑預期，有一半私營龕場不會獲發牌，加上獲發牌的私營龕場要補地價，令價格上升，市民對公營靈灰安置所的交通配套方便市民，同時他又認為分階段編配的做法不合理，令市民長時間等候，希望署方可盡快將龕位推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繼選民登記遺失後，衛生署昨日公佈一宗遺失載有病人個人資料文件的事件。

涉事機構是大角咀李寶椿牙科診所，初步調查顯示一本預約紀錄簿於上月25日被發現遺失，簿上相信載有2015年1月至6月期間一間治療室約383名病人的牙科預約資料，包括姓名及預約日期。部分資料可能包括病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及出生日期。

衛生署仍繼續進行調查，盡力搜尋該預約紀錄簿及查明事件的確切起因，並了解該診所在存放資料的程序上，有否遵從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的指引。署方將聯絡受影響的病人，通知他們有關事件。

衛生署已就事件通報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及警方。

該署發言人表示：「我們對受影響的人造成不便深感抱歉。署方十分關注今次事件，會展開詳細調查以避免同類事件再次發生。本署亦已加強提醒員工保障個人資料及私隱的重要性。」

公署表示，已收到衛生署就李寶椿牙科診所遺失一本預約紀錄簿的資料外洩事故通報，已展開循規審查。

公署表示，衛生署於事發後數天主動通報，是良好行事方式，有利減低對病人可能構成的潛在損害，並尋求改善方案，防止事件再發生。

由於醫療機構會收集、處理、使用及儲存大量病人的敏感個人資料，機構應恪守更高的數據管理道德標準，做好全面的資料保安措施，令病人的個人資料得到周全保障。

發言人強調，不論公私營機構都必須按《私隱條例》的規定，採取有效保安措施，妥善保障病人的個人資料。

# 流感併發肺炎 女童命危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一名有長期病史的5歲女童，自上月26日起出現發燒和血含氧量下降，昨日入住明愛醫院兒科特別治療部接受治療。

其痰液樣本經化驗後，證實對甲型流感病毒呈陽性反應，被診斷為甲型流感併發嚴重肺炎，現時情況危殆。

## 已打疫苗都中招

初步調查顯示，病人已接種本季季節性流感疫苗，潛伏期內亦沒有外遊。

衛生防護中心發言人說：「雖然冬季流感季節已經完結，但年滿6個月或以上（除有已知禁忌症外）而在2018/19年度仍未接種流感疫苗的人士，仍可接種疫苗加強個人保護預防季節性流感。」此外，市民應繼續時刻採取個人、手部和環境衛生措施，預防呼吸道疾病和其他傳染病。